

## 公共服务信息化工程的建设内容是什么？公共服务信息化工程的建设内容

??建设内容：立足服务型政府建设，优化直接面向企业和群众服务项目的办事流程和服务标准，梳理形成统一规范的政务服务信息资源目录清单、政府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；全面推广

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建设统一的国家政务服务平台，实现跨地区、跨部门、跨层级政务服务事项的统一汇聚、关联互通、数据交换、身份认证、共性基础服务支撑等功能，推动基于公民身份号码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电子证照信息实现跨部门、跨区域、跨行业共享互认，支撑公民和企业办事的“一号”申请、“一窗”受理和“一网”通办，解决政务服务信息难以共享、业务难以协同、基础支撑不足等全局性问题；深化现有政务服务系统应用，着力强化精准扶贫、医疗健康、社会保障、社会救助、创新创业、公共文化服务、法律服务等工作的信息化水平，推进政务服务向街道社区和村镇延伸，满足守住底线、保障基本民生的需求；推进网上信访建设，促进矛盾纠纷排查化解；依托国家政务服务平台，整合汇聚各地区、各部门政务服务事项与服务资源，推动政府权力全流程网上运行和监督，逐步形成一站式服务能力。

## 怎样加快公共就业服务信息化？

按照统一建设、省级集中、业务协同、资源共享的原则，逐步建成以省级为基础、全国一体化的就业信息化格局。建立省级集中的就业信息资源库，加强信息系统应用，实现就业管理和就业服务工作全程信息化。推进公共就业信息服务平台建设，实现各类就业信息统一发布，健全全国就业信息监测平台。推进就业信息共享开放，支持社会服务机构利用政府数据开展专业化就业服务，推动政府、社会协同提升公共就业服务水平。